

证券简称：ST 东源 证券代码：000656 公告编号：2007-055 号

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拟质押部分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1 日接控股股东之一四川奇峰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奇峰集团”）通知，奇峰集团拟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14,000,0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.60%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分两笔质押给德阳市商业银行，每笔 700 万股，均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，贷款金额各 3500 万元整，质押期限均为 1 年。上述股权质押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。

截止 2007 年 9 月 28 日，奇峰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 34,284,249 股，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.71%）。2007 年 10 月 9 日，上述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中的 11,251,046 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。

截止目前，奇峰集团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3,033,203 股，其中的 7,700,000 股已于 2007 年 9 月 26 日完成股权质押相关手续，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。若本次 14,000,00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质押相关手续完成，则奇峰集团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为 21,700,0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.68%）。

奇峰集团和四川宏信置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信置业”）是一致行动人，截止 2007 年 9 月 28 日，该两家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8,568,498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.42%），该两家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该两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截止目前，奇峰集团和宏信置业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为 7,700,0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.08%）。

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将持续予以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七年十月十一日